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承辦人：徐煒勛
電話：02-27208889轉1212
傳真：02-27252869
電子郵件：ay027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學字第11430558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打破框架~在閱讀中看見自己家庭和愛_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國語文教學示例，
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https://doc-attach.gov.taipei/public/AttachDownload.jsp>) 驗證碼：89F129E9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之國語文領域及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研發「打破框架—在閱讀中看見自己、家庭和愛」之教學示例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校園性別事件及體罰事件第1次聯繫會議紀錄」決議事項辦理。
- 二、旨案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語文領域及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共同研發「打破框架—在閱讀中看見自己、家庭和愛」之教學示例，並公告於「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台」（CIRN），可提供各級學校教師進行性別平等議題融入教學使用，以提升學校包容、肯認多元差異之尊重態度，深化性別平等教育之內涵，請貴校向所屬人員宣導週知。
- 三、另請貴校持續提升教職員工生之性別平等意識，並落實性



別平等教育法第18條規定：（第2項）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第3項）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前三年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

副本：臺北市國教地方輔導團（含附件）



裝

訂

線

